

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2025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4 件、公示公告 2 件、涉企行政事项清单 2 件、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清单 1 件、其他 3 件。
- (二) 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
- (三) 政府信息管理：加强信息审核把关，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规范网络管理和信息保密工作。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发布信息。
- (五) 监督保障：按照“谁报送、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的要求，对于未经严格审查，造成恶劣影响的，进行责任倒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准确、及时、规范。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业务专业水平需进一步提升；二是对于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尚需加大；三是政策解读的深度与质量也有待增强。

改进情况：一是强化业务知识积累，确保精准把握政务公开的政策导向。二是聚焦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结合我局职能，加大公开力度。三是严格执行政策解读标准，采用图解、卡通动漫等多种形式，增强解读吸引力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无政府公开信息处理费产生。